

证券代码：688325

证券简称：赛微微电

公告编号：2024-024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5月2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南路 6 号 3 栋公司 3 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5 月 21 日

至 2024 年 5 月 2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

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具体内容详见与本通知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

	（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2	《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获授权益数量累计超过公司股本总额 1%的议案》	√
1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登载《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10、11、12、1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5、6、8、9、10、11、12、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6、9、10、11、12、1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东莞市伟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市聚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莞市微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蒋燕波、葛伟国、赵建华，以及作为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股东或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325	赛微微电	2024/5/15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身份证件或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如有）等持股证明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如有）等持股证明

原件和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原件 and 受托人身份证件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如有）等持股证明原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如有）等持股证明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2、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时间：2024年5月20日（上午 10:00-12:00，下午 14:00-16:00）；以信函、传真或者邮件方式办理登记的，须在2024年5月20日16:00前送达，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以寄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现场登记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南路6号3栋公司会议室，登记时间为2024年5月20日13:00-14:00，14:00以后不再办理股东登记。

4、注意事项。

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参会人员须于会议预定开始时间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续，建议参会人员至少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登记手续。

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数量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续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之后到达会场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可以列席会议但不能参与投票表决。

股东或其代理人因未按要求携带有效证件或未能及时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而不能参加会议或者不能进行投票表决的，一切后果由股东或其代理人承担。

六、 其他事项

（一）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需自行安排食宿及交通费用。

（二）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南路6号3栋

邮编：523808

联系电话：0769-22852036

传真：0769-22234645

邮箱：ir@cellwise-semi.com

特此公告。

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6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2	《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获授权益数量累计超过公司股本总额 1%的议案》			

1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